

行政处罚情况公示

序	处罚决定书文号	行政相对人	法定代表人	机构代码	事由	执法依据	处罚结果	执法主体	日期
1	第2200401031号	黄秀英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。	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14日
2	第2200401032号	赵峰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。	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14日
3	第2200401033号	高新矿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。	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14日
4	第2200401038号	朱涛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。	罚款人民币壹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0日
5	第2200401041号	李明			个人随意倾倒建筑垃圾	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》第十五条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倾倒、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。	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17日
6	第2200401045号	任伟伟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。	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0日
7	第2200401046号	段明扬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。	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0日